

中華民國專利證書

新型第 M 377784 號

新型名稱：外放電流回收裝置

專利權人：亞東技術學院

創作人：蘇木川、林大偉、梁雅晶、彭鈺惠、閻嬰紅

專利權期間：自 2010 年 4 月 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4 日止

上開新型業依專利法規定通過形式審查取得專利權
行使專利權依法應提示新型專利技術報告進行警告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
局長

王美花



中華民國 99 年 4 月 1 日

注意：專利權人未依法繳納年費者，其專利權自原繳費期限屆滿之次日起消滅。

【11】證書號數：M377784

【45】公告日：中華民國 99 (2010) 年 04 月 01 日

【51】Int. Cl.： H02J15/00 (2006.01)

新型

全 7 頁

【54】名稱：外放電流回收裝置

【21】申請案號：098221983

【22】申請日：中華民國 98 (2009) 年 11 月 25 日

【72】創作人：蘇木川 (TW)；林大偉 (TW)；梁雅晶 (TW)；彭鈺惠 (TW)；閔嬰紅 (TW)

【71】申請人：亞東技術學院

ORIENTAL INSTITUTE OF
TECHNOLOGY

臺北縣板橋市四川路 2 段 58 號

[57]申請專利範圍

1. 一種外放電流回收裝置，其包括：一殼體，其內部設有一容置空間，該容置空間鄰近該殼體一端部係設有一開口，且殼體之一表面上設有若干固定片及固定接腳；一設置於該殼體的容置空間內的電路板，其上設有一處理器、一電流感應器、一蓄電池、一接電端口及一電源顯示器，該處理器係與蓄電池作電性連接，該處理器與該電源顯示器作訊號連結，進一步將該蓄電池的電能存量顯示於該電源顯示器上，該電流感應器與該蓄電池作電性連接，該接電端口設於該殼體之開口且電性連接至該蓄電池。
2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外放電流回收裝置，其中，該殼體之開口係設有一防塵蓋，以防止灰塵污染該接電端口。
3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外放電流回收裝置，其中，該殼體相對於該電源顯示器係設有一透明的視窗部。
4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外放電流回收裝置，其中，該殼體相對於該電源顯示器係設有一鏤空的視窗部，使該電源顯示器穿出露於該視窗部。
5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外放電流回收裝置，其中，該接電端口係選自圓形接電孔、通用匯流排(Universal Serial Bus, USB)及 MINI USB 其中之一者。
6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外放電流回收裝置，其中，該等固定片及固定接腳係活動樞設於殼體表面。
7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外放電流回收裝置，其中，該電源顯示器係選自 LED 顏色指示燈、LED 數字指示燈及 LCD 顯示器其中之一者。

圖式簡單說明

第 1 圖，為本創作較佳實施例之一面的立體分解圖。

第 2 圖，為第 1 圖組合後之立體外觀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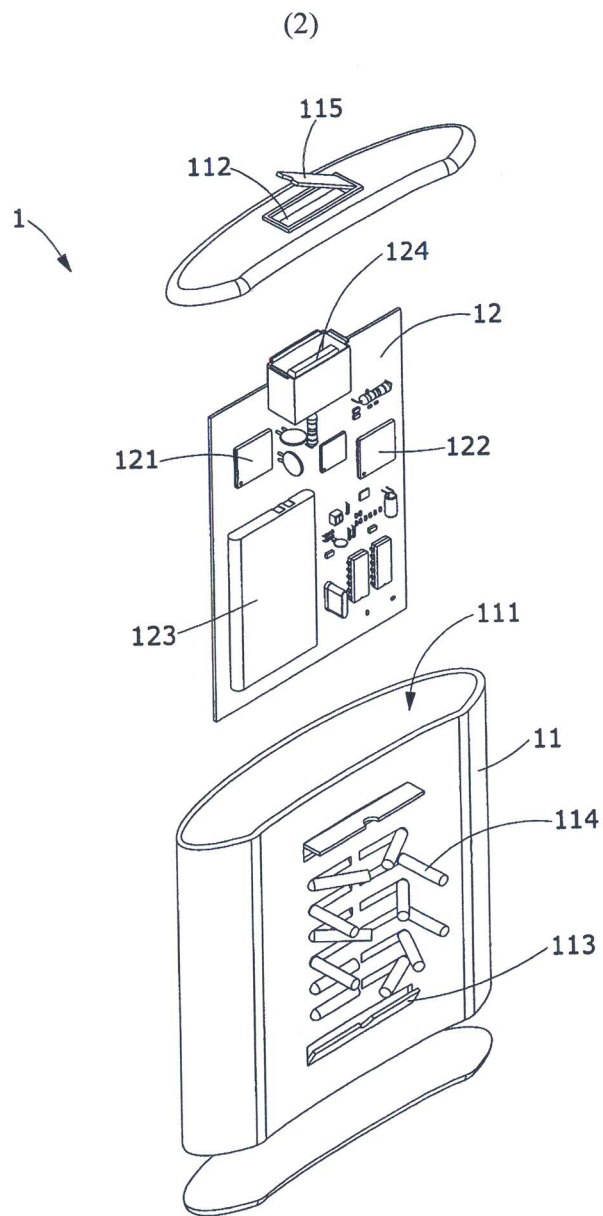
第 3 圖，為本創作較佳實施例之另一面的立體分解圖。

第 4 圖，為第 3 圖組合後之立體外觀圖。

第 5 圖，為本創作較佳實施例之一種使用狀態參考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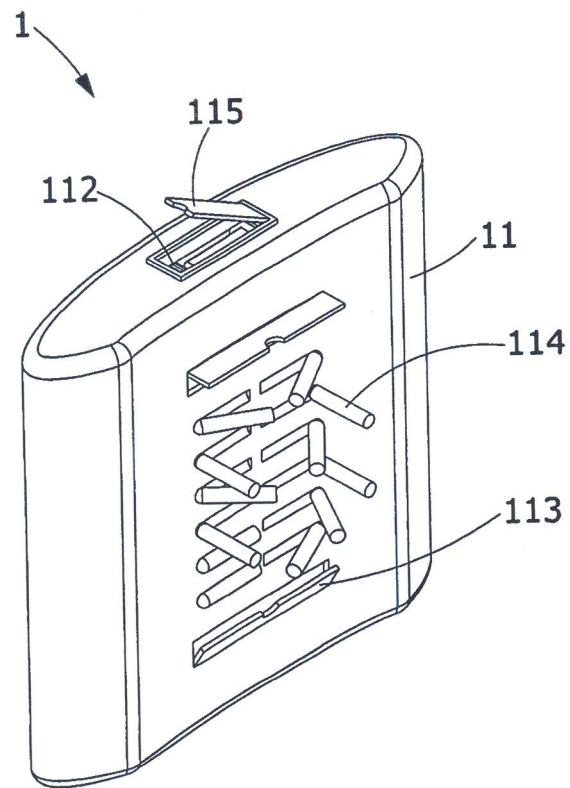
第 6 圖，為本創作較佳實施例之另一種使用狀態參考圖。

第 7 圖，為本創作較佳實施例供電子產品取電時的使用狀態參考圖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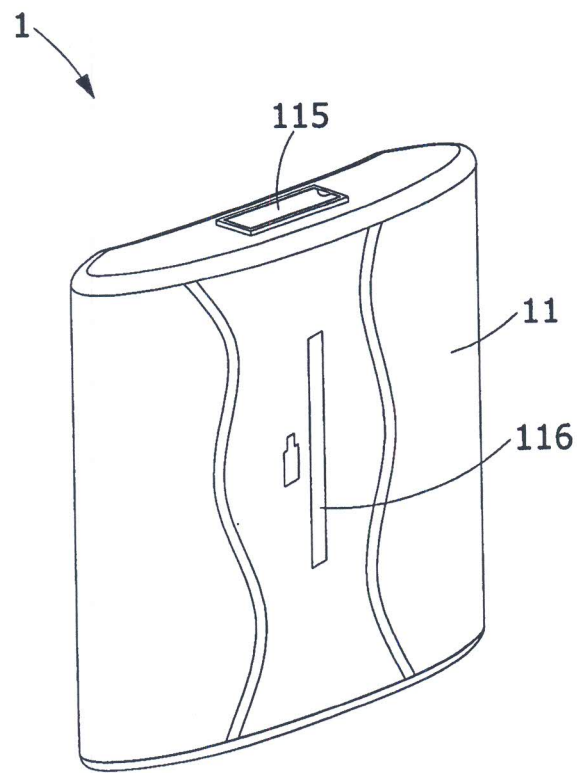
第1圖

(3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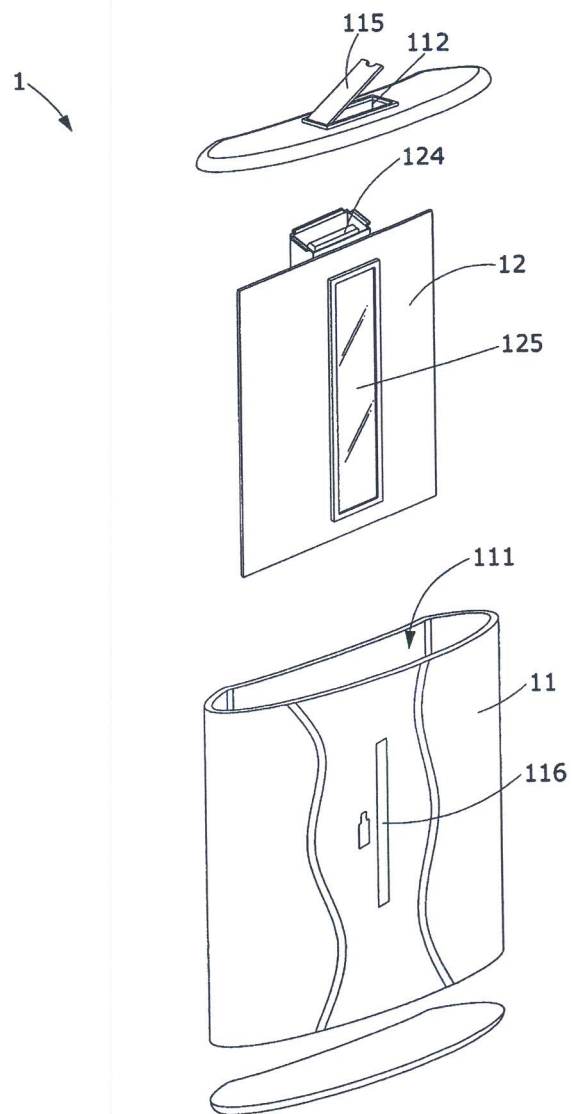
第2圖

(4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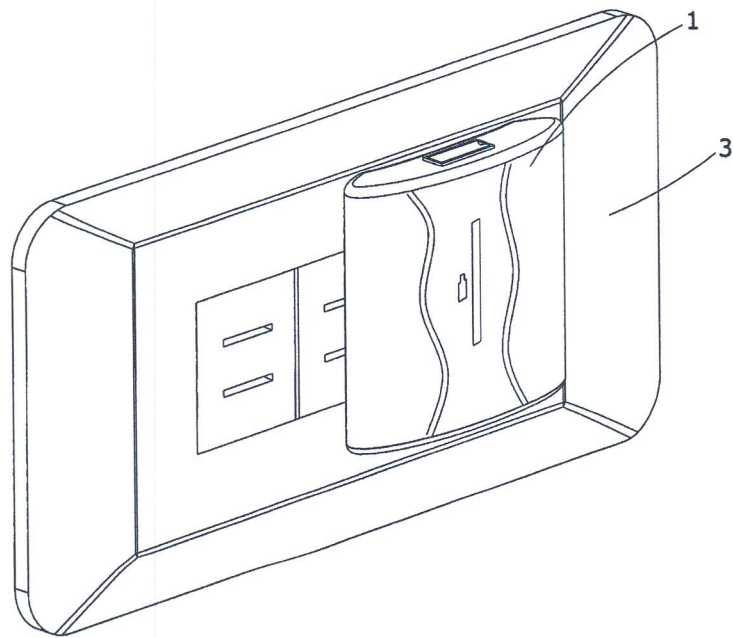
第4圖

(5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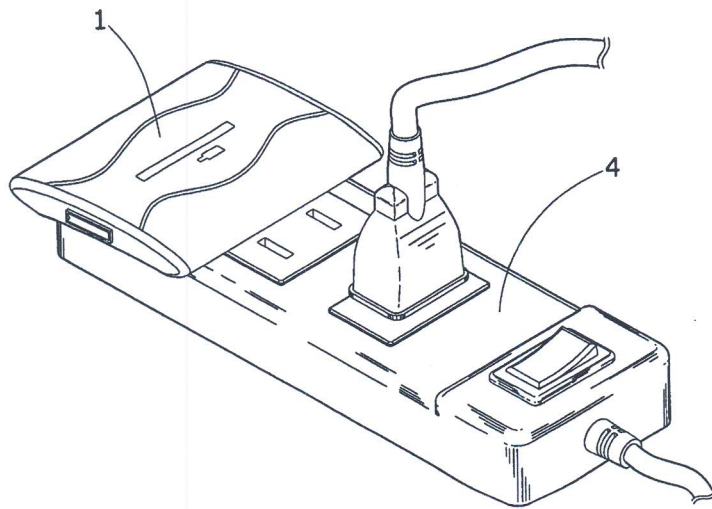


第3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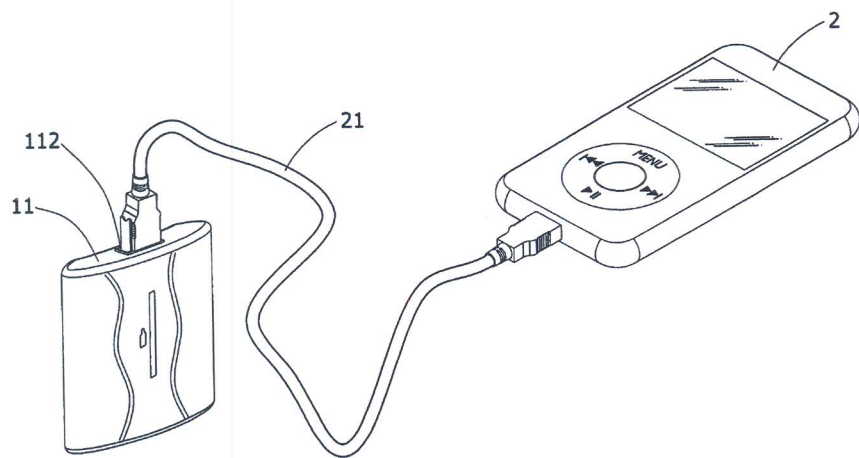
(6)



第5圖



第6圖



第7圖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辛亥路2段185
號3樓

傳 真：(02)23779875

234 掛號

臺北縣永和市福和路353號11樓之18

受 文 者：亞東技術學院（代收人：黃
茂時 先生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4月1日發文

發文文號：(99)智專一(一)證字第

09970526830號

0997052683001

速 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專利證書1紙

主旨：發給第098221983號專利案新型M377784號專利證書1紙，
自民國102年起，每年應於3月31日屆期前繼續繳納年費，
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99年3月9日所繳證書費及第1至第3年年費辦理。（請注
意背面說明）

正本：亞東技術學院
（代收人：黃茂時 先生）

局長 王 美 花

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單位主管簽發